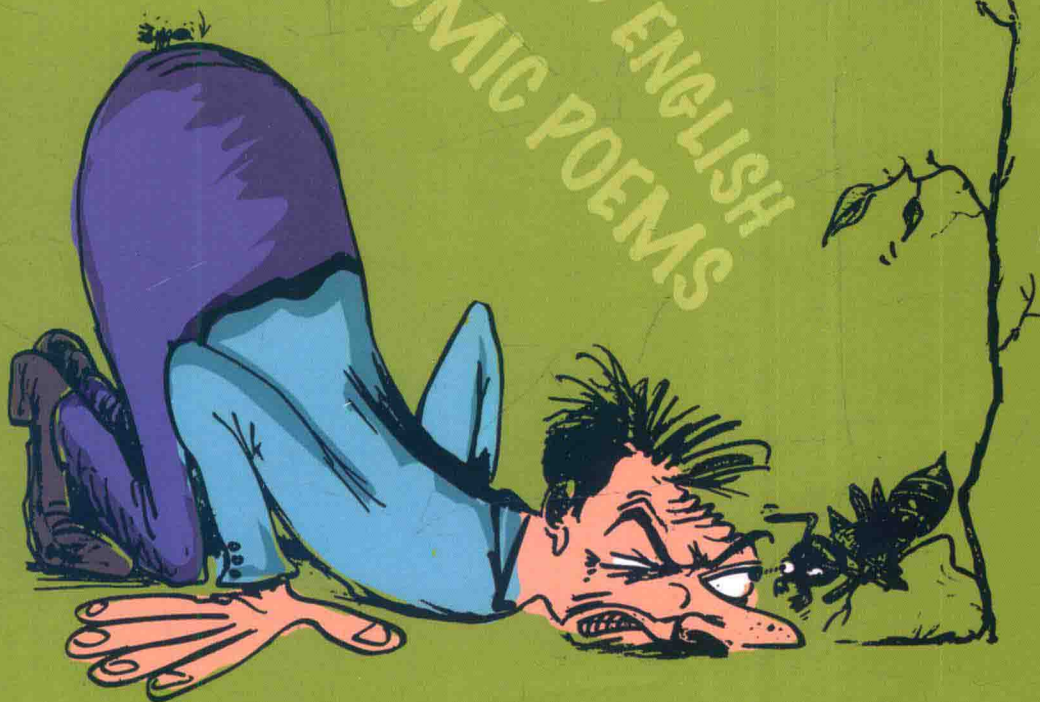


300 ENGLISH
COMIC POEMS



英文滑稽诗300首

英汉对照

黄杲炘 选译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英汉对照

英文滑稽诗300首

黄杲炘 选译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图书代号: WX16N097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文滑稽诗300首 / (英) 佚名著; 黄杲炘选译.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有限公司, 2016.9

ISBN 978-7-5613-8560-9

I. ①英… II. ①佚… ②黄… III. ①诗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56875号

英文滑稽诗300首

[英]佚名 著 黄杲炘 选译

策划编辑 郭永新

责任编辑 王奉文

责任校对 郭媛

装帧设计 所以设计馆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总社

(西安市长安南路199号 邮编: 710062)

网 址 <http://www.snupg.com>

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80mm 1/16

印 张 21.75

插 页 1

字 数 165千

版 次 2016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13-8560-9

定 价 42.00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或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营销部联系、调换。

电话: (029) 85307864 85303629 传真: (029) 85303879

译者前言

1993年年底，黄杲昶给了我一本 *Poems to Enjoy*，还附了几句话，大意是这种轻松幽默的诗倒也不妨做一本。后来我大概译了几首也就淡忘了，因为那时没多少时间可用在这类诗歌上。

五年后，拙译《坎特伯雷故事》问世，总算完成一项心愿，但也明显感到眼力不济，当时的窘况甚至让该书翻译差点就半途而废，从此不敢多生妄想，只得一边整理旧译，一边想避重就轻，译些“细巧”些的东西。于是，又想到蒲柏的戏仿作品《秀发遭劫记》，因为这一杰作的篇幅绝不令人生畏，而且比尔兹利为该书所作的插图也很吸引我。

其实我早就尝试翻译《秀发遭劫记》，但很快搁浅，想来当时肯定也想按“兼顾顿数与字数”这一要求翻译，以求准确反映原作英雄双韵体（或称英雄偶句体）的格律特点，搁浅的原因无非是译得不顺手。想不到十多年后再试已比较顺利，也许是多了点经验和信心或同译过《坎特伯雷故事》有关，因为该书的主体也是这种格律。

另一方面，为了译这种诗体，我有意找些对句翻译，因为这是双韵体的基础（甚至是格律诗的基础）。对句的内容往往风趣幽默，让我很感兴趣，而更主要的是，眼睛的情况已使我难于应付《秀发遭劫记》这样篇幅的作品，于是编译《英语趣诗选》后就转向短小的“趣诗”。

我看了很多 Light Verse 和 Comic Verse 集子，但主要只看十行以下的作品，这样眼睛不易疲劳，对某诗有兴趣就可多看几遍，闭上眼睛可翻译，一时翻不出，也便于记在心里慢慢来。就这样看了二十来本原作，积累了三百多首拙译，觉得应当告一段落，于是有了这个英汉对照本。

英汉对照是我喜欢的诗歌出版形式，因为译诗容易失真变形，格律诗更易“走样”。白话译诗虽在反映原作内容上比传统形式准确，但译文中放弃格律已成惯例或“传统”，造成很多误解，或以为外国诗就是自由诗，或以为译诗不必反映格律，或以为译诗既不能准确反映原作内容又不能准确反映原作格律，甚至认为反映原作格律之举是“误区”。而我根据实践，认为译诗有可能准确反映原作内容与格律形式（即译诗的韵式和诗行的顿数、字数反映原作的韵式和诗行的音步数、音节数），让译诗内容与形式是原作那样匹配的整体，保存格律形式中蕴含的信息。而为了用事实说话，我希望通过英汉对照，读者可随时依据原作检验。

尽管编译内容繁杂的英汉对照诗集特别费工夫，但对照出版有助于说明我这种迄今最严格的译诗要求合理可行。而在拙译英诗中，本书已是第十八个英汉对照本，大大超出非对照本，而且从未“碰壁”。这表明，如今很多有能力阅读原作的读者不想只看译者的“一面之词”，他们想看到原作真面目，也希望了解格律诗翻译的忠实程度。

译者诗趣不一，条件不同，翻译目的有异，译出的东西自然不一样。但翻译最主要的功能恐怕还是介绍原作，如果这样，那么要求反映得准确一些，未必是“误区”。一切诗歌中，最重要的传统可说是格律；每种语言里，最经典、最具特色、最引人注目的诗也可说是格律诗，那么要求在格律形式上尽可能逼真一点，又“误”在了哪里？当然，规行矩步的译诗难免有人不喜欢，但是，为追求准确，在反映格律形式上一步步提高要求，从诗的行数、韵式、诗行音步数，再推进到诗行音节数，不正是译诗发展的必然过程和结果？而我也相信，各方面条件比我好的译者可以在这种译诗要求下做得比我好。

反对译诗反映原作格律的着眼点，往往只是个别的诗。其实，没有一首诗是孤立存在的。正像从一滴水可看到大海，从一片树叶可看到一棵树乃至一片树林，同样，一首诗也能反映某民族的诗歌。因为任何民族的诗都自成体系，格律是这种体系的骨架，所有的格律诗都是这种体系的有机组成

部分，有着各自的格律身份，甚至自由诗也正因为有格律诗才显出自由。若把这种体系比作庞大的机器，那么一首诗就是其中一个零件，一本诗集就是部件。没有好零件和好部件就没有好机器，同样，没有完备的格律体系就很难有伟大的诗歌。因此，译诗对诗的个体和整体都不可偏废，而反映原作格律能做到这点，让每首译诗像原作那样显示出与其他诗在格律上的异同和关系的亲疏。反之，若把格律诗译成自由诗，那么，走了样的译诗既无法纳入原来的格律体系，对原来的体系也是一种“解构”。如果都是这种译诗，那么，原来丰富多彩又井井有条的“七宝楼台”还剩下什么？

如果认为这是危言耸听，就请想想我们引为自豪的传统诗：是否可以没有完备的格律体系？若把汉语传统诗都译成自由诗会有什么结果？——那时，不要说唐诗宋词，恐怕连传统诗和白话诗也难分清。如果我们感到这种情况难以想象，那么通常的译诗不正是这样？

二

随着对外国诗的进一步认识，对格律重要性了解的深入，人们在实践中逐步发现，在忠实于原作内容的基础上，译诗有必要也有可能在某种程度上反映原作格律，而译诗发展的结果也证明，译诗有可能在内容与形式两方面都相当准确地反映原作。

但是，同不反映原作格律的译诗相比，这样的译诗太少，很容易被淹没，而译诗反映原作格律合理可行却未必众所周知，而且即使知道，也未必就能消除百年来积累的惯性并打消对译诗的误解。因此，我确定“兼顾”这一译诗要求后，特别在对照诗集中，常要“发点声音”，就像孤独的夜行者唱歌壮胆，因为我这种译法在英诗汉译中可谓“独此一家”^①。而本书很可

^① 这种情况当然让我感到孤单和有压力，盼望有同道出现，但就我所见，老一辈的英诗汉译者中，孙大雨先生晚年有些诗按此要求翻译，而按此要求译出整本作品的，唯见金发燊先生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可喜的是，现在有些年轻译者也在按此要求译诗，只是未见整本译诗出现，看来积累尚需时间。另一方面，在其他语言的诗歌汉译中，特别是格律基础与英诗相近的俄诗汉译中，似有较多这方面的同道。

能是我的最后一本译诗集，还有点特殊性，自然不会例外。

我国的诗受“诗言志”的影响很深，娱乐性的诗不多。有趣的是，我国打油诗虽不甚发达，却都是格律诗，只是格律并不严格。相比之下，英语中的娱乐诗相当发达，不但大模大样走进牛津大学出版社等英美著名出版单位，还堂而皇之登上BBC的电台和电视节目，至少在1998年还出版了THE NATION'S FAVOURITE COMIC POEMS（副标题是A Selection of Humorous Verse）。而我们这里，这种诗似乎不登大雅之堂，过去介绍得很少，即使介绍，也不大好意思直呼其为打油诗，名之为“谐趣诗”或“趣诗”什么的。

本书的内容大多取自很多Comic Verse的集子，所以干脆就以“滑稽诗”名之。而其中花样不少，从内容上说，有幽默诗、滑稽诗、打油诗、讽刺诗、胡调诗（胡言诗）、隽语诗（或称警句诗、妙语诗、箴铭体）等；从构成上说，还有戏仿诗、压缩诗（名诗缩写）等。其实，这些名目中常常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很难截然分清，但读上去就可品出与“正经”诗不一样的味道。本书中出现较多的品种有四个，即墓铭体（Epitaph）、瓦伦廷打趣诗（Valentine）、克勒瑞休（Clerihew）、立马锐克（Limerick）。这里分别介绍一下。

墓铭体的诗简短而容易辨认，一般都以Here lies开头，例如，英国诗人John Dryden（1631—1700）为其妻子拟的一首对句：

Here lies my wife, here let her lie!

Now she's at rest, and so am I. ①

既然是拟的，就不一定刻在墓碑上。又如John Wilmot（1647—1680）有一首*Impromptu on Charles II*，那就肯定不会用于这位国王的墓碑：

Here lies a great and mighty king

Whose promise none relies on;

He never said a foolish thing,

Nor ever did a wise one.

① 本文中有些例子只有原作，译诗可见拙译《英语趣诗选》（湖北教育出版社2011年版）。

瓦伦廷打趣诗在内容与形式上并无显著特点，无从辨认。之所以有此名称，是因为这种诗是瓦伦廷节（2月14日）匿名寄给异性朋友的。然而，从本书的例子可以看出，这种诗未必是情书——是情书就不大会出现在本书中了。

克勒瑞休得名于其首创者 Edmund Clerihew Bentley，这种用于“名人漫画”的作品是最简单易认的格律诗：每首四行，第一行需含人名，第一行与第二行、第三行与第四行分别押韵，诗行长度没有限定。这种诗的代表作可见现代名诗人 W. H. Auden 《学术涂鸦》中的一首：

James Watt

Was the hard-boiled kind of Scot:

He thought any dream

Sheer waste of steam.

立马锐克则是滑稽诗中最多见的，下面专列一节。

三

Limerick 是出现于十九世纪初的专用打油诗体，有特定格律和内容倾向。后来，英国画家 Edward Lear 写了很多，使这种诗体家喻户晓。请看其这方面代表作 *A Book of Nonsense* 中的第一首：

There was an Old Man with a beard,

Who said, 'It is just I feared!—

Two Owls and a Hen

Four Larks and a Wren,

Have all built their nests in my beard!'

诗的内容当然是 nonsense，所以也称 Nonsense Verse，是读来朗朗上口的“胡调诗”，其特定格律是：韵式为 aabba，诗行长度（音步数）依次为 3/3/2/2/3，而且多为轻—轻—重的三音节音步。

Limerick 曾被译为“打油五行诗”，似不太确切，因为五行的打油诗未必都是这种格律，因此，我音译为“立马锐克”。再说，这种诗不一定

都排成五行,我见过三种排法,有一种“齐头”排成四行,将五行中的第三、四行并为一行,这就更不能称作“打油五行诗”了。还有一种排法是将五行诗“齐头排”。三种排法中,我认为这里采用的最合理,既突出诗行相对长短又反映韵式,诗体特征一目了然,因此,本书中的“立马锐克”都用这一格式。

拙译中常要求译诗行顿数与原作行音步数相当,字数则与原作行音节数相应(一般在1.2:1左右)。这是对抑扬格或扬抑格音步的诗而言,因为英语格律诗绝大多数由这些二音节音步构成。但Limerick的音步多为三音节,诗行音节数显然较多并容纳较多内容,所以,译诗行顿数较难与原作行的音步数相当(如上例第三、四行很难译成汉语两顿行),因此,译诗行顿数相应增加为4/4/3/3/4。例如,把上面例子译成下面这样:

这位老汉有一大把胡须,
他说:“这一点让我焦虑——
两只鸚鵡一只鸡,
四只云雀一只鹬,
都在我胡须里筑窝定居。”

这样做,译诗行字数与原作行音节数相近,而且有较大包容性,可容纳内容较复杂的Limerick,因为这种诗也在发展,并不停留在Lear那个阶段(例如,末行与首行最末一字重复,有较多儿歌色彩)。这样的例子书中不少。而更值得注意的,是“整体上”的复杂化趋向。例如,本书中Edmund Dulac的“升级版立马锐克”,还有Lear同时代的W. J. Linton,他用这种诗体写成“幼儿版伊索寓言”——这里我们可以看到,Limerick这种诗体并非只能用来写“胡调诗”。反之,书中有两首十四行诗,却是最“正经”的十四行诗诗体来写逗乐的作品。

事实上,Limerick这种专用诗体本身,也可为别出心裁的作者所用,写出某种有趣的打油诗来。本书收有多种格律形式发生变异的Limerick,如,佚名作者的无韵作品*An Old Man of Dunoon*^①,末行特长的*A Young Man*

① 该诗虽然无韵,但诗行情况符合Limerick要求,仍可按Limerick那样排印,而如果仅有aabba韵式,诗行情况不符合条件,就很难称作Limerick。

of Japan, 只有两行的 Limerick, 还有做得较像却又并非真正 Limerick 的 Valentine: 'Your Looks Betray Your Character', 甚至还有结合了日本俳句 (Haiku) 格律的 Limeraiiku。^① 所有这些趣味, 都建立在格律形式上, 译诗若不反映格律, 那么所有这些趣味和诗人的用心, 都将在“无形中”消失。

四

翻译这些“滑稽诗”的过程中, 有两点印象很深: 一是基本上都是格律诗, 二是很多滑稽诗与它们之前的非滑稽诗有某种联系。

前面已提到, “滑稽诗”更需要格律包装。就我看过的此类诗选而言, 觉得它们与当今常见诗选的最大不同, 在于满目都是格律诗, 很少见到自由诗踪迹。这一点其实很自然。一方面, 这种诗通俗易懂, 面对大众, 自然就需要以人们熟悉并喜闻乐见的形式出现; 另一方面, 这种诗内容较简单, 传统上的“诗意”不会很多, 更需要诗的形式来支撑, 否则就容易“诗将不诗”。例如, 上面说过的 Lear, 他的 Nonsense Verse 如果没有诗的形式, 那么他的诗只是 nonsense。因此我胡诌这样一首“立马锐克”:

Limerick 是特制正宗格律诗,
内容是 nonsense 却讲究形式,
因此, 原作的诗形
翻译中若不作反映,
译诗中还剩下多少“意思”?

再说这种诗与非滑稽诗的联系。请先看美国诗人 Stephen Crane (1871—1900) 的 'Tell Me Not in Joyous Numbers':

Tell me not in joyous numbers
We can make our lives sublime
By—well, at least, not by

① 说到日本俳句, 记得从前看到文章, 说是有读者对俳句很感兴趣, 注意到俳句有三十多种格式。这实际上是译诗不反映原作格律“闯的祸”, 那位读者看到的俳句译文可能很好地反映了原作内容, 但仍不知道俳句是什么。

Dabbling much in rhyme.

这首诗的第一行句式来自 Longfellow 名诗 *A Psalm of Life* 的第一行“Tell me not in mournful numbers”，第二行则照搬该诗第二十六行“We can make our lives sublime”^①。短短四行，表达了与 Longfellow 截然不同的人生观和诗歌观，而如果要直接表达，这样小的篇幅恐怕不够。显然，这类诗若有名诗名言之类的材料“垫底”，就可言简意赅，大大拓展诗的张力和深度。这首滑稽诗语气严峻，很像我们的一些打油诗，因为在我印象中，我们纯粹的娱乐诗很少，打油往往是表象，涉及的多半是较严肃的主题。

这是语言文字上的“垫底”，还有诗歌形式上的“垫底”。当然，格律诗都可说有此“垫底”，这里指的是比较具体的情况，例如，美国诗人 Ogden Nash 的 *Reminiscent Reflection*：

When I consider how my life is spent,
I hardly ever repent.

这首诗的第一行显然来自 Milton 著名十四行诗 *On His Blindness* 的第一行，该诗头两行是：When I consider how my light is spent/Ere half my days, in this dark world and wide。这里的第二行特短，为什么？因为读者对第二行长度的心理期待是第一行那样的五音步，而这戛然而止的诗行就配合了内容上的“急转弯”。其实，这种情况我们的打油诗中也有，例如，可能也是供打油诗专用的诗体“三行半”：

前面一婆娘，
金莲三寸长，
为何这般小——
横量！

这里，前三行都是五言，人们自然期待第四行也是五字，但偏偏来个“急转弯”，而且内容与形式“同步”。本书中的这类以名诗“垫底”的例子较多，以《哈姆雷特》“垫底”的就不止一两首。译这种诗需要介绍一些有关背景，如果没有挖到这个“底”，那就译得“浅”了。

① 该诗第二十五、第二十六行是：Lives of great men all remind us/We can make our lives sublime。

五

这里谈有关本书的一些情况。

首先是编排问题。经过一番考虑，主要还是按作者出生年份来排。但毕竟都是打油诗，特别是“立马锐克”和“瓦伦廷打趣诗”，大量作者是佚名的，而有些作者只有姓名（有些“名”还只以首字母表示）没有出生年份。对于这两种情况，都以英语字母表中的顺序排列，前者根据的是作者姓氏，后者根据的是诗的标题，而为了让同样品种的诗可相对集中，诗题（无题者则以首行为题并加引号）前常有品种名称。

其次是本书作为一本英语滑稽诗的译文集，内容似乎已较“饱满”，所以基本上不收已经出版过的拙译，但有少量例外。比如 Dulac 的作品是一种“升级版立马锐克”，虽然都已发表，这里需少量例子表明这一品种的存在；又如有的作品发现有明显差别的其他文本，需要重译；有的则因译文做了较重要修改，例如 *The Duchess* 一诗，译文虽无修改，但原来的标题“公爵夫人”是为“女公爵”之误。

最后要感谢我的女儿黄海，是她帮我买了许多 Comic Verse 原作，让我有很大的选择余地，而最后还花了很多时间，颇费周折地帮助我查出多位作者的生卒年，让有姓名而无生卒年的作者在本书中减到最少——而这样的工作本来应当是原书编者做的。

黄杲炘

2014年8月

CONTENTS^①

ROBERT HERRICK

The Coming of Good Luck

SAMUEL BUTLER

Hypocrisy

CHARLES SEDLEY

On a Cock at Rochester

SAMUEL WESLEY

Bust

On the Setting Up of Mr. Butler's Monument in
Westminster Abbey

TOM BROWN

Oaths

MATTHEW PRIOR

A Dutch Proverb

Human Life

Fatal Love

Written in an Ovid

Epitaph on Himself

JOHN DAVIES

① 便于识别。译文中的女诗人都用全名，男诗人则单用姓氏，有相同姓氏时，前面加名的首字母。

目 录

赫里克 (1591—1674)

好运来了 / 3

勃特勒 (1612—1680)

虚伪 / 3

塞德利 (约 1639—1701)

为罗切斯特某公鸡作 / 5

韦斯利 (1662—1735)

胸像 / 5

有感于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为勃特勒先生立像 / 7

T. 布朗 (1663—1704)

发誓 / 7

普赖尔 (1664—1721)

荷兰谚语 / 9

人生 / 9

要命的爱 / 11

写在奥维德的书上 / 11

自用墓铭 / 11

J. 戴维斯 (约 1565—1618)

An Hellespont of Cream

GEORGE GRANVILLE

Cloë

JONATHAN SWIFT

Abroad and at Home

On the Collar of Tiger, Mrs Dingley's Lap-dog

ABEL EVANS

On Sir John Vanbrugh, Architect

JOSEPH TRAPP

Epigram in 1715

WILLIAM BROWNE

A Cambridge Reply

MARY WORTLEY MONTAGU

After the Wedding

SAMUEL JOHNSON

Lines Written in Ridicule of Certain

Poems Published in 1777

DAVID GARRICK

On Sir John Hill, M.D., Playwright

JOHN CUNNINGHAM

On Alderman W—: The History of His Life

ISAAC BICKERSTAFFE

An Expostulation

JAMES BEATTIE

The Question

JOHN WOLCOT

To a Fish of the Brook

奶油的达达尼尔海峡 / 13
格瑞安维尔 (1667—1735)
克洛依 / 13
斯威夫特 (1667—1745)
内外有别 / 15
为丁利太太的巴儿狗“老虎”项圈作 / 15
埃文斯 (1679—1737)
为建筑师约翰·范布勒爵士拟 / 17
特拉普 (1679—1747)
1715 年的隍语诗 / 17
W. 布朗 (1692—1774)
剑桥的回答 / 19
玛丽·沃特利·蒙塔古 (1690—1762)
婚后 / 19
S. 约翰逊 (1709—1784)
对 1777 年某些诗的嘲笑 / 21

加里克 (1717—1779)
评剧作家兼医学博士约翰·希尔爵士 / 21
坎宁安 (1729—1773)
谈市政官 W 的生平 / 23
比克斯塔夫 (1733—约 1808)
好言相劝 / 23
贝提 (1735—1803)
问题 / 23
沃尔科特 (1738—1819)
致河中鱼 / 25

CHARLES DIBDIN

Here Lies a Philosopher

GEROGE HUDDSFORD

Couplet for a Gamekeeper's Collar

WILLIAM BLAKE

An Epitaph

To William Hayley

ROBERT BURNS

On a Wag in Mauchline

On Elphinston's Translation of Martial

Addressed to a Gentleman at Table Who Kept

Boasting of the Company He Kept

Epitaph: On a Schoolmaster

RICHARD PORSON

On His Majesty's Government

GEORGE CANNING

Epigram: The Dutch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Cologne

On a Lord

FRANCIS JEFFREY

On Peter Robinson

WALTER SAVAGE LANDOR

On the Four Georges

'Ireland Never Was Contented'

THOMAS MOORE

On a Squinting Poetess

A Joke Versified

HORACE SMITH